



CHINA EVERB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57)

二零零四年業績公佈

經審核業績

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綜合業績及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	65,244	83,613
銷售成本		(14,755)	(54,697)
其他收入	2	50,489	28,916
分銷成本		4,603	12,022
行政費用		—	(1,305)
其他經營費用		(35,463)	(30,311)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虧損)		(6,097)	(33,513)
		14,790	(17,046)
經營盈利／(虧損)		28,322	(41,237)
財務費用	3	(27,614)	(31,374)
		708	(72,611)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4		
所佔除稅前盈利		99,723	109,891
所佔投資物業重估盈餘／(虧損)		4,294	(13,322)
所佔合營公司盈利		—	31,982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收益		—	19,576
一般業務除稅前盈利	3	104,725	61,238
持續經營業務		—	14,278
終止經營業務		—	—
		104,725	75,516
所得稅			
持續經營業務	5	(18,507)	(17,848)
一般業務除稅後盈利		86,218	57,668
少數股東權益		558	(831)
股東應佔盈利		86,776	56,837
本年度股息：	6		
年內已宣派中期股息		10,193	—
結算日後建議分派末期股息		15,293	—
		25,486	—
每股盈利	7		
基本		3.41港仙	2.23港仙
攤薄		3.35港仙	2.23港仙

附註：

1.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收費橋樑營運、物業投資及管理、環保項目管理及顧問、證券買賣及投資控股。

營業額包括收費橋樑收益、租金收入、物業管理費用收入及環保項目管理及顧問費用收入。年內已在營業額中確認的各項主要收入類別的數額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收費橋樑收益	47,103	19,916
物業租金收入	12,819	13,822
物業管理費用收入	2,721	—
環保項目管理及顧問費收入	2,601	—
銷售木材產品	—	49,270
證券買賣	—	605
	<u>65,244</u>	<u>83,613</u>

2. 其他收入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1,148	465
非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266	530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660	—
附屬公司清盤所得收益	555	—
出售其他財務資產之收益	—	223
撥回其他借貸之利息	—	9,379
其他	1,974	1,425
	<u>4,603</u>	<u>12,022</u>

3. 一般業務除稅前盈利

一般業務除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a) 財務費用：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2,088	7,150
其他銀行貸款之利息	14,814	4,742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之利息	10,712	19,482
	<u>27,614</u>	<u>31,374</u>
(b) 員工成本：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525	701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7,375	16,910
	<u>17,900</u>	<u>17,611</u>
(c)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	45,613
合營公司投資攤銷	—	2,747
商譽攤銷	1,881	803
負商譽攤銷（計入所佔聯營公司盈利）	(674)	(674)
匯兌虧損	3,556	139
核數師酬金	1,480	1,365
折舊		
— 用作經營租賃的資產	1,018	1,018
— 其他資產	14,150	12,260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660	—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虧損	(37)	69
物業之經營租賃費用	370	660
其他財務資產減值撥備	—	29,495
應收投資物業租金減直接支出港幣1,391,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432,000元）	<u>(11,428)</u>	<u>(12,390)</u>

4.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所佔聯營公司盈利	99,049	109,217
負商譽攤銷	674	674
	<u>99,723</u>	<u>109,891</u>
所佔投資物業重估盈餘／(虧損)	4,294	(13,322)
	<u>104,017</u>	<u>96,569</u>

5.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所得稅項為：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撥備		
本年度稅項	1,211	4,306
以往年度撥備過剩	(3,208)	—
	<u>(1,997)</u>	<u>4,306</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1,669	206
所佔聯營公司稅項	18,835	13,336
	<u>18,507</u>	<u>17,848</u>

由於本年度內本集團蒙受稅項虧損，故此本集團並無在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中國業務之稅項按中國現行的適用稅率計算。

6. 股息

本年度股息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已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每股0.4港仙(二零零三年：無)	10,193	—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末期股息每股0.6港仙(二零零三年：無)	15,293	—
	<u>25,486</u>	<u>—</u>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尚未在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股東應佔盈利港幣86,776,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56,837,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548,418,257股普通股(二零零三年：2,548,311,700股普通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港幣86,776,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56,837,000元)及已就在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下所有具備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作出調整得出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587,073,527股普通股(二零零三年：2,551,060,407股普通股)計算。

8.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是按本集團之業務和地區分部作出呈述。由於業務分部資料對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決策意義較大，故已選為報告分部信息的主要形式。

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基建投資及營運	營運收費橋樑以賺取收益及投資於從事基建及電力行業的聯營公司、合營公司及投資證券以賺取股息收入及從投資價值之長遠升值中賺取收益。
物業投資、管理及發展	租賃及管理辦公室單位及商場以賺取租金及管理費用收入，以及從物業價值之長遠升值及從投資於從事物業發展項目的聯營公司賺取收益。
環保投資	投資於從事環保項目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環保項目管理及顧問	提供環保項目管理及顧問服務，以賺取管理及顧問費用收入
證券買賣	買賣證券以從短期的價格波動或證券差價中賺取收益。
製造及銷售木材產品	製造及銷售木材產品。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基建投資及營運		物業投資、管理及發展		環保投資		環保項目管理及顧問		證券買賣		分部間抵銷		製造及銷售木材產品		綜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47,103	19,916	15,540	13,822	-	-	18,038	-	-	605	(15,437)	-	-	49,270	65,244	83,613
來自外界客戶其他收入	1,671	9,379	25	66	-	-	221	8	-	79	-	-	-	1,068	1,917	10,600
未分配其他收入	-	-	-	-	-	-	-	-	-	-	-	-	-	-	2,686	1,422
合計	48,774	29,295	15,565	13,888	-	-	18,259	8	-	684	(15,437)	-	-	50,338	69,847	95,635
分部業績	28,387	(12,687)	24,318	(7,601)	(3,947)	(43)	14,427	(2,230)	(55)	(44)	(15,437)	-	-	(1,025)	47,693	(23,630)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費用															(19,371)	(17,607)
經營盈利/(虧損)															28,322	(41,237)
財務費用															(27,614)	(31,374)
所佔聯營公司除稅前盈利	85,386	95,862	13,675	13,367	662	662	-	-	-	-	-	-	-	-	99,723	109,891
所佔聯營公司投資物業重估盈餘/(虧損)	-	-	4,294	(13,322)	-	-	-	-	-	-	-	-	-	-	4,294	(13,322)
所佔合營公司盈利	-	31,982	-	-	-	-	-	-	-	-	-	-	-	-	-	31,982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收益	-	-	-	-	-	-	-	-	-	-	-	-	-	19,576	-	19,576
所得稅	-	-	-	-	-	-	-	-	-	-	-	-	-	-	(18,507)	(17,848)
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	-	-	-	-	-	558	(831)
股東應佔盈利															86,776	56,837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13,283	10,244	2,330	2,088	561	-	509	72	-	-	-	-	-	3,975	-	-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虧損	-	-	(14,790)	17,046	-	-	-	-	-	-	-	-	-	-	-	-
大額非現金費用(折舊及攤銷除外)	-	29,495	-	-	-	-	-	-	-	-	-	-	-	-	-	-

地區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現處於兩個主要營商環境。香港及中國其他地區為本集團業務之主要市場。

在呈述地區分部信息時，分部收入是以客戶的所在地為計算基準。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香港	3,312	4,552
中國其他地區	61,932	79,061
	65,244	83,613

9. 最近頒佈之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若干全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本集團並未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提早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著手評估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帶來之影響，惟暫時仍未合適詳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6港仙（二零零三年：無），給予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待股東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作出批准後，股息單將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左右寄出。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二日（星期四）至二零零五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灣仔告士打道五十六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以便辦理有關手續。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獨立非執行董事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依章輪值告退，而並非以固定任期獲委任者除外。

董事會

於本公佈發表日，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明權先生、臧秋濤先生、李學明先生、陳小平先生、范仁鶴先生、黃朝華先生、黃錦聰先生、陳爽先生及張衛云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逸傑爵士、李國星先生及馬紹援先生。

在聯交所網站公佈業績

載有按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內刊登。

上列財務資料節錄自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或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但本身並非法定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陳小平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四日

網址：www.ebchinaintl.com

主席報告

「發揚光大精神，爭創環保名牌」

二零零四年中國經濟保持高速增長，中央政府適時推行宏觀調控措施，優化各行業的發展結構，確保經濟更健康發展。香港方面，受惠於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及「個人遊」等措施，經濟復甦步伐令人鼓舞。面對穩定的營商環境，本集團繼續改革發展的步伐，在業務上取得理想的增長。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令人鼓舞的經營業績，整體財務狀況改觀，資產收益率與現金流提高，負債比率下降，全年股東應佔盈利港幣86,776,000元，較去年增長53%。年內青州大橋車流量穩步上升，深圳媽灣電力有限公司及物業等投資項目繼續為本集團帶來可觀回報。而環保業務亦取得多項突破性的發展。此外，本集團於年內完成削減股本溢價抵銷累計虧損，恢復派息能力；並出售持有25%權益的上海嘉里不夜城項目，改善現金流。上述因素造就本集團穩固的業務基礎及可觀的現金狀況，為未來的發展作好準備。

為集中資源發展基建投資及環保業務，本集團在回顧年度內推進了多項業務發展。二零零四年七月，本集團全面收購蘇州市蘇能垃圾發電有限公司，項目預計可於二零零六年竣工及投產。而本集團與法國威立雅水務合作與青島市政府組成的青島光威污水處理有限公司亦進展順利，並已確定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正式營運收取污水處理費。此外，本集團亦與西格斯吉寶合組策略聯盟，共同發展垃圾焚燒及污水處理等業務。

本集團一直不遺餘力推廣中國的環保意識。二零零四年九月，本集團成功獨家協辦二零零四年北京國際環境研討會，並以「改善北京城市環境，迎接綠色奧運，促進城鄉可持續發展」為會議主題，邀請國內外逾百名環保專家、官員及投資者出席，以宣揚環保的訊息及討論加強國際環保合作的方案。

二零零四年度，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光大集團」）正式確立環保業務為其三大業務發展支柱之一，為環保業務清晰定位。本集團相信在光大集團之支持下，環保業務的發展將更穩固。二零零五年二月，光大集團與深圳市政府簽訂長期戰略合作框架協議，雙方將建立全方位、多層次的合作。有關協議亦明確深圳市政府將支持光大集團參與深圳市市屬環保企業改制，採用BOT或TOT形式投資或收購深圳市之垃圾焚燒發電以及污水處理項目，以BOT或TOT方式開發中水回用、煙氣脫硫、海水淡化等環保業務。本人相信本集團亦將受惠於有關協議，環保業務日後在深圳市有龐大發展空間。

隨著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三月成功取得香港高等法院批准削減股份溢價以抵銷累計虧損，本集團已重新恢復派息能力，並派發二零零四年度中期股息每股0.4港仙。考慮公司財務狀況已改善，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6港仙，加上二零零四年度中期股息每股0.4港仙，全年股息每股1港仙。

本集團預計二零零五年中國經濟將繼續保持強勁的增長。中央政府強調科學發展觀、努力建設和諧社會，並已將環保定為重點扶持的行業，鼓勵環保行業的發展。這一政策將為本集團帶來具龐大潛力的發展機遇。本集團作為光大集團的綠色環保業務旗艦，在垃圾焚燒發電及污水處理等領域已取得獨特的競爭優勢，並擁有一定的知名度。本集團將貫徹攜手國際知名環保公司進行優勢互補的戰略合作，積極拓展環保項目，打造項目精品，提升「光大環保」品牌，在建設中國具領導地位的綠色環保及基建投資產業集團的同時，致力為中國人民的生活環境作出貢獻。

最後，本人亦謹此向全體股東、董事會成員、管理層及所有員工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信任及貢獻致以衷心謝意。本人深信，通過我們的不懈努力，本集團業務將持續穩定的增長，為股東帶來理想的回報。

王明權
主席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四日

行政總裁報告

市場回顧

中國經濟於二零零四年保持穩步增長，繼續展示良好的發展優勢。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佈，二零零四年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9.5%。面對經濟的高速發展，中央政府適時推行宏觀調控措施鞏固基礎，預計二零零五年經濟將持續穩健增長。配合運輸和物流行業對交通網絡的需要，加上全國能源需求的急速增長，中央政府已制定長遠發展規劃，以支持基礎設施的建設，這將為本集團締造龐大的發展空間。此外，中國環保產業發展迅速，市場需求殷切，亦為環保業務帶來具龐大潛力的發展機遇。本集團將繼續把握商機，積極拓展環保業務，爭取更佳成績。

經營業績

二零零四年，本集團本著發展與管理並重全面改善公司狀況，一方面完成削減股本溢價抵銷累計虧損，恢復派息能力；另一方面繼續致力優化資產質素，出售持有25%的嘉里不夜城項目。經過一年的細緻工作，本集團之整體財務狀況改觀，全年利潤增加，資產收益率與流動性提高，負債比率下降。目前本集團沒有一項經營中的虧損業務，整體實力明顯增強，實現了六年來的首度派息，並步入了一個新的發展階段。環保業務方面，本集團亦成功實現了從初創期到發展期的過渡，在業內已具備較強競爭力和良好市場形象，為下一步發展打下堅實基礎。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各項業務持續健康發展，盈利較去年增加，股東應佔盈利達港幣86,776,000元，較去年之港幣56,837,000元增加53%。其中i) 深圳媽灣電力有限公司(「媽灣電力」)貢獻應佔利潤港幣72,634,000元；ii) 青洲大橋車流量持續增長，錄得除稅後利潤港幣17,748,000元；iii) 物業投資貢獻稅後利潤港幣22,899,000元；iv) 由於物業價格回升錄得投資物業重估盈餘港幣14,790,000元。全年每股基本盈利3.41港仙，較去年之2.23港仙增加1.18港仙。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港幣65,244,000元，較去年之港幣83,613,000元下跌22%，主要是去年出售木材業務所致，若扣除出售木材業務因素計算綜合營業額較去年增加90%。隨著本集團原有基建業務的穩健發展和環保業務持續發展的空間打開，預計營業額日后可形成良好的增長態勢。

二零零四年三月二日，本集團獲得香港高等法院批准削減股份溢價以抵銷累計虧損，重新恢復派息能力。鑒於公司財務狀況持續改善，董事會議決派發二零零四年度中期股息每股0.4港仙，實現六年來首度派發股息。本公司目前正步入項目投資期，預計投資環保項目日后可帶來理想收益；故董事會於檢討全年業績後建議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6港仙，全年股息每股1港仙。

基建投資

能源供應

回顧年度內，媽灣電力全面檢修機組設備以提升營運效率，全年售電量51.7億千瓦時電力，較去年之52.2億千瓦時電力減少1%。二零零四年度，媽灣電力克服煤炭及燃油價格飆升，嚴重影響經營成本之重重困難，致力挖掘內部潛力，改善經營管理，控制和降低成本，加上去年完成收購87.5%的惠州燃氣公司亦繼續為媽灣電力貢獻盈利，故本集團仍錄得媽灣電力之股東應佔盈利港幣72,634,000元。此項目於回顧年度之投資成本收益率超過20%。媽灣電力財力穩健、資金充裕，沒有任何銀行負債，並持續派發高股息，年內為本集團提供港幣98,798,000元之強勁現金流。

展望未來，中國經濟持續蓬勃發展，電力需求仍然強勁。媽灣電力將全面整合資源，增加效益，提高抗風險能力和盈利水平。本集團相信媽灣電力仍將繼續為本集團貢獻理想收益。

收費橋樑

青洲大橋是國內重要交通樞紐，北接福州市馬尾經濟開發區，南連長樂市，是國道「同三線」跨越閩江的一座大型橋樑，也是福州市區通往福州長樂國際機場的最便捷通道。青洲大橋自二零零三年開通以來，車流量持續上升。在福州閩江大橋停用及「同三線」福建省與浙江省路段全面開通後，車流量更進一步上升。回顧年度內，每日平均車流量已達至17,972標準車次，較去年平均之11,116標準車次增長62%。年內應佔經營利潤為港幣17,748,000元，較去年之港幣10,213,000元大幅上升74%。

展望未來，隨著國內經濟日益活躍，跨省經濟活動頻繁，加上福州市區通往長樂國際機場的高速公路快將通車，車流量將進一步增加，而政府嚴格控制貨車違規超載及鼓勵生產環保及馬力較小之汽車亦有利路橋基建的長遠進行。

物業投資

Sino Villa Holdings Limited(「Sino Villa」)持有位於深圳中山花園之四層商業裙樓，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租金收入及現金流量。回顧年度內，物業約14,204平方米之面積分別租予沃爾瑪、百佳、麥當勞及農業銀行等，為本集團帶來港幣7,225,000元之經營盈利。鑒於年內深圳物業價格上升，本集團亦錄得港幣1,790,000元之投資物業重估盈餘。二零零四年三月，本集團按照一九九九年收購Sino Villa時獲授的期權以零收購價完成收購深圳中山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中山物業」)之95%權益。中山物業於回顧年度為本集團貢獻盈利港幣691,000元。通過收購中山物業，本集團相信可進一步加強此項物業投資的管理，穩定整體經營效益。

自一九九七年以來，本集團一直持有上海嘉里不夜城約25%權益。鑒於本集團已確定環保業務為重點發展業務，為集中資源增加經營效益，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決定以市場價格退出此項投資收益低的項目。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四日，本集團分別與該項目之其他股東嘉里建設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及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達成協議，以總現金代價港幣450,625,000元全數出售持有該項目之權益。按照出售協議，本集團並可收回項目股東貸款約人民幣25,870,938元。有關交易構成本集團之主要出售交易(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該項交易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完成。截至出售交易完成日，此項目於二零零四年度為本集團帶來淨盈利港幣11,227,000元，其中包括應佔稅後盈利約港幣7,593,000元，應佔投資物業重估盈餘港幣4,294,000元，及出售虧損港幣660,000元。出售交易收取的代價大幅改善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為下一步發展提供充足儲備。本集團目前於上海仍擁有上海商貿大廈與國際公寓之約14%權益。回顧年度內，該物業之已售及已租總面積約為97%，並為本集團提供股息收入港幣266,000元。

在中國放寬旅客來港的政策帶動下，香港零售業務持續錄得增長，市場狀況明顯改善，保持了繁榮發展的趨勢。回顧年度內，香港物業市場暢旺，租金與成交價穩步上揚。為此，本集團因應香港物業的上升估值，於年內錄得投資物業重估盈餘港幣13,000,000元。

展望將來，本集團相信中國主要城市如深圳之地產投資仍具發展潛力。香港方面，受惠於第二期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及「個人遊」對消費行業的刺激，物業市場將可穩步發展。本集團將會抓住機遇，調整各投資項目，以期帶來穩定的長遠收益。

環保業務

回顧年度內，環保業務發展勢頭良好。本集團致力以建設精品示範項目作為發展目標，穩步拓展環保業務。年內加強項目建設期管理和控制，並配合長遠發展對已簽約的項目全面調整，令環保業務的基礎更穩固。

自二零零二年以來，本集團致力培養團隊，逐步形成了自己的技術支撐能力。目前已建立了一支專業、高效、敬業的工程技術隊伍和管理團隊，並完全具備獨立運作環保項目的能力。與此同時，本集團加強與國際知名公司建立強強聯合、優勢互補的戰略合作。二零零四年五月，本集團與國際知名的西格斯吉寶科技集團正式建立戰略聯盟。雙方已在工程領域、聯合投資、技術顧問、營運管理和開拓國內外環保項目進行廣泛的合作及交流，並且已開始在各個地區組成較強競爭力的聯合投標體。有見於自身競爭力加強，加上國內環保產業出現良好發展勢頭，本集團遂決定重新調整業務發展策略，全力發展蘇州垃圾焚燒項目（「蘇州項目」）。

鑒於蘇州是中國主要發展中的城市，管理層相信蘇州項目的成功運作，能在華東以至全國形成良好的輻射作用和示範效果，有利於「光大環保」品牌的建設和樹立，有利於加強培養核心業務，有利於市場更清晰本集團於環保業務的長遠發展路向。為此，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九日與合作夥伴達成協議，以人民幣11,000,000元或等額港元的代價收購星域資源有限公司（「星域」）的50%權益。本集團從而透過星域全資擁有蘇州項目。有關交易按照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並已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五日對外公佈。為了能更有效地集中資源於蘇州項目，本集團並與合作夥伴達成協議出售佛山市杏壇垃圾焚燒項目50%權益。本集團於此項交易錄得港幣660,000元的出售利潤。

蘇州項目為本集團第一個全資投資及建設的環保項目，該項目為江蘇省內第一個千噸級以上的垃圾焚燒發電項目，項目總投資約人民幣500,000,000元，項目佔地126.6畝，主要生產設備由三台日處理350噸城市生活垃圾焚燒爐和兩台9,000千瓦發電機組成。本集團以業主與總承包的雙重角色進行經營。項目主要核心設備包括焚燒爐排爐、煙氣淨化系統以打包形式選用國際知名公司的進口設備，其他設備亦已選定具規模且有優良運作記錄的供應商的設備，務求以高質量、高效率、高水平將項目建成一個精品項目，打造「光大環保」的品牌，建立本集團環保業務的持續核心競爭力。此項目工程進展理想，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日正式開始建築工程。主廠房之土建工程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日基礎出零米，安裝隊伍亦已經進場，預計項目可於二零零五年年底完成土建安裝工程，並進入點火調試，計劃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進入正式運行。

污水處理亦是本集團環保業務領域的發展方向之一。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一日，本集團與威立雅水務及青島市政府簽訂中外合作合營協議成立青島光威污水處理有限公司（「青島光威」）發展青島污水處理項目，該項目為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青島賽場的配套項目。回顧年度內，此項目進展理想，本集團與威立雅水務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一日簽訂認購及股東協議及四項營運協議（分別為技術支援協議、營運及維修保養合同、污水處理協議及租賃協議），落實項目的具體營運安排。威立雅水務並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向本集團投入約港幣4,280,000元認購光大威立雅水務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光大威立雅水務」）40%的股份，正式啟動項目的籌建工作。鑒於威立雅水務於認購光大威立雅水務之新股份後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仕（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前述的四項協議交易為持續性質，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協議所載各項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有關交易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六日對外披露。青島光威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三日正式註冊成立，年內亦落實了資產的接收工作，青島市政府亦已正式確定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支付污水處理費予青島光威。

就青島污水處理項目之麥島擴建設施工程，經與威立雅水務反覆磋商，青島光威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日與以威立雅水務為首之聯合體分別簽署工程、採購及建築合同、設備供應合同與服務合同推進有關工程。該等合同之總代價約為人民幣206,267,968元。按照上市規則，該等合同所載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有關交易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日對外公佈。目前青島污水處理項目之經營情況穩定，已開始向本集團貢獻盈利。至於麥島擴建設施之工程則正在籌備進行中，預計可於二零零六年完成土建工程及設備安裝並實現通水。

環保業務為本集團重點培養的新業務。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光大集團」）已為環保業務定位，正式確立環保業務為其三大業務發展支柱之一，與金融業與會展業併列。在獲得光大集團的全力支持以及憑藉本集團佔據的有利商機和堅定基礎，本集團決心將環保業務發展為主營核心業務，逐步從投資環保行業實現到經營環保行業。配合長遠發展目標，本集團重新調整環保業務管理架構，清晰各部門的分工，加大力度開拓環保項目。目前已正式成立中國光大環保控股有限公司（「光大環保」）和中國光大環保能源有限公司，而中國光大環保投資有限公司亦已確定更名為中國光大水務投資有限公司以突出各環保領域的業務發展。環保業務架構的正式確立為下一步的健康發展打下穩健基礎。

本集團積極加強對外宣傳，擴大影響，提升公司市場形象。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四日，本集團成功獨家協辦由北京市環境保護局和北京奧組委環境活動部聯合舉行的二零零四年北京國際環境研討會。該次會議的主題是改善北京城市環境迎接綠色奧運，促進城鄉可持續發展，故對於提高城市環境質量具有重大意義。通過研討會本集團成功建立了環保行業的專家網絡系統，並加強了與國內政府環保機關間的相互溝通瞭解，對日後開拓環保業務有莫大裨益。

二零零五年二月，光大集團與深圳市政府簽訂長期戰略合作框架協議，雙方將按照優勢互補、互惠互利、長期合作、共同發展的原則，建立全方位、多層次的合作。合作協議並明確深圳市政府將支持光大集團參與深圳市市屬環保企業改制，採用BOT或TOT形式投資或收購深圳市垃圾焚燒發電以及污水處理項目，以BOT或TOT方式開發中水回用、煙氣脫硫、海水淡化等環保業務。光大環保作為本集團及光大集團發展環保業務之旗艦，有關合作將可進一步開拓光大環保的未來發展空間。

目前，本集團與蘇州市政府就垃圾填埋沼氣發電項目的開發建設簽署框架性合作意向書，達成了共識，正準備作探氣測試。此外，江蘇宜興城市垃圾焚燒發電項目也與政府簽署框架性合作意向書，達成了共識，目前正進行商業談判。

本集團將繼續在市場物色具潛力的環保項目，加強核心競爭力，擴闊項目投資地域，鞏固本集團於環保行業的市場領先地位。本集團目前正與多個環保項目進行研究調查及磋商，預期年內將有新的突破。

香港建設

香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香港建設」)是香港和中國內地市場的一家重要建築商，曾承建不少知名的重大工程。回顧年度內，香港建設完成了債務重組，並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一日與創達集團有限公司(「創達」)簽訂債務轉換協議及洋浦協議(「有關協議」)。按照有關協議香港建設發行1,340,555,276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新股，以及授予創達可認購合約共380,000,000股紅股的認購期權，以全數償還支付創達之負債。隨著有關協議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及完成後，本集團所持有之香港建設權益已被攤薄至3.1%，而於有關認購期權將來獲全面行使後，本集團之權益將會進一步被攤薄至2.6%。二零零四年十一月，香港建設對外公佈香港工務局已撤銷其暫停於建築丙組工程類別投標資格的禁制。這標誌著香港建設將可重新再參予香港的大型建築工程。二零零四年十二月，香港建設更獲中國建設部頒授房屋建築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總承包壹級(限城市道路、橋及隧道工程)資格。此為中國建築業內首家獲得該等資格之外資公司。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四日，香港建設對外公佈將投資於桂林碧雅高速公路公司，並預計該投資可提供長遠穩定回報。二零零五年四月八日，香港建設對外公佈其二零零四年度業績。全年股東應佔盈利港幣254,100,000元，實現債務重組後轉虧為盈。為此，本集團相信香港建設之未來營運將可獲改善。

財務業績

二零零四年度，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盈利港幣86,776,000元，較去年之港幣56,837,000元上升53%。回顧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為3.41港仙，較去年之2.23港仙大幅增加。盈利上升主要由於虧損業務已剝離，業務利潤可以正常反映。回顧年度，青州大橋車流量穩步上升，帶動利潤水平上升；物業投資方面繼續提供穩定收入，並由於市場反彈而錄得投資物業重估盈餘港幣14,790,000元。現時，本集團之基建及物業投資業務穩步發展，環保業務發展理想，增長潛力龐大，將成為本集團未來利潤的增長點。

財務狀況

二零零四年度，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全面改觀，資產負債比率與現金流俱改善。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港幣2,050,821,000元。淨資產則為港幣1,078,942,000元，而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0.423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所得)為47%，較去年底之52%下降5個百分點；至於流動比率則為716%，較去年之121%大幅度提升。

本集團基本以其內部現金流量及其往來銀行與最終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出售持有上海嘉里不夜城之25%權益，並收回總代價港幣450,625,000元，大幅改善現金狀況。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結餘總額為港幣585,124,000元，較去年底之港幣172,789,000元上升239%。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償還借款總額約為港幣912,494,000元，較去年之港幣943,439,000元下降3%。借款包括有抵押銀行貸款港幣367,288,000元及最終控股公司貸款港幣545,206,000元。就外匯風險而言，由於本集團所有的外幣資產及借款均以人民幣及美元結算，兩者與港幣之兌換率相對穩定，故面對之風險較微。對本集團而言，此等貨幣之匯率波動影響相對較輕。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賬面淨值總額約港幣300,607,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288,816,000元)之現金及固定資產質押，作為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品。此外，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之股份以及本集團收費橋樑收入亦已抵押。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一家已出售聯營公司向銀行簽立最終用戶融資擔保與保證書而向有關銀行提供擔保所承擔之或有負債為港幣745,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245,000元)。按照有關出售協議，此項擔保將可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底前解除。

僱員薪酬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合共僱用約130員工。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員工總成本為港幣17,90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7,611,000元)。僱員之薪酬乃根據資歷、經驗、工作性質、表現以及市場情況計算釐定。除了酌情花紅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福利予香港僱員，包括醫療保險及公積金計劃。此外，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的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可授出購股權予任何僱員(包括董事)作為獎勵。於回顧年度內，未有任何僱員獲授購股權。

內部管理

本集團一直奉行「以人為本、求真務實、開拓創新、規範管理」的管理理念，堅持以制度管人，按制度辦事。近兩年來，本集團已逐步完善了一系列風險防範管理制度。在投資決策程序上，本集團按照責權利統一、決策效率與風險防範均衡原則，完善新項目投資決策程序。環保業務方面，本集團特別設置風險管理評審委員會和工程技術管理委員會，由本集團高級顧問和專業骨幹組成，分別負責商務、法律與技術方面的評審。

在風險管理機制上，本集團致力建立全員風險防範文化和風險管理體系。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在香港及深圳分別設立風險管理部，配備了專職人員負責日常風險審查和管理，建立起一套涵蓋項目立項、盡職調查、投標、簽約、建設和運營等主要階段的風險防範和內控制度體系。對於投資項目的管理，本集團主要通過委派合適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直接參與項目管理，以保障本公司利益。

在財務監控上，本集團堅持嚴格的預算管理。針對不同項目公司的特點，採取不同辦法進行控制。對籌建期項目實行預算費用逐月審核撥付制，對大額支付款項及大額存款賬戶由總部直接控制調撥。對運營期的項目公司，通過與銀行賬戶的封閉運作和總部按預算撥付的方式實行雙向監控等。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加大力度對下屬公司進行檢查與監督，目前已形成制度每年定期進行內部審核，全面提升管理水平。此外，本集團積極培養團隊以配合轉型環保業務的需要，年內多次進行公開招聘，選賢任能，已建立了一支職業操守好、專業素質強、實踐經驗豐富的隊伍。

有見於本集團之經營業績持續改善，財務狀況改觀，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初按照個別員工工作表現調增薪金3%及發放平均兩個月花紅，以回饋員工過去勤勞的工作。

公司管治

為加強本公司高透明度及企業管治，本公司於董事會下設執行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管理委員會。執行董事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及八位執行董事組成，主要職責為擬定本集團之企業目標和業務發展計劃。審核委員會由全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全面審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一位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亦已就本公司執行董事之酬金及獎勵金制度進行檢討。管理委員會成員包括行政總裁、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財務總監，其主要職責為監督本集團各業務單位的日常運作。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發佈了《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守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及以後的會計期間陸續生效。董事會亦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正式通過採納企業守則，並於當日起生效。配合企業守則的實施，董事會已對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書》、《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書》、《執行董事委員會一般性授權》、《管理委員會一般性授權》與《投資管理規範》進行全面檢討與修訂，以嚴格的企業管治來進一步完善公司之管理架構，規範公司管理運營以及強化風險控制。

企業守則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取代上市規則附錄14《最佳應用守則》，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均遵守《最佳應用守則》，惟獨立非執行董事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依章輪值告退，而並非以固定任期獲委任者除外。

業務展望

隨著市場經濟體系日趨完善，各級政府對科學發展觀的樹立和落實，對環境保護意識和建立人與自然相和諧的觀念的增強，本集團相信基建、物業投資以及環保三大業務將因而受惠。本集團對未來發展所定下的目標非常明確，在持續提供盈利的基礎上，建立支撐業務利潤增長點、建立可持續的核心競爭力，以及致力建立公司項目品牌。本集團將會採取以下的策略措施以達至蓬勃增長：i) 穩健經營集團現有業務，為長遠的增長提供更雄厚基礎和動力；ii) 於團隊管理上力求進步，銳意提升各方面營運效率，藉以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業務基礎；iii) 積極拓展綠色環保產業的領域，培養核心業務，創立環保品牌，以配合中央政府於未來將加強於環境保護方面的投入；iv) 加強和擴大與國際公司的戰略合作及技術交流，以充份把握國家重點環境治理工程為環保能源裝備提供巨大的市場；v) 本集團已制定積極進取的計劃，繼續發展為一家具市場影響力，主業突出，效益良好的投資經營公司，以實踐本集團成為一家具領先地位的基建投資和綠色環保產業集團的目標。本集團對未來發展充滿信心，並會抓緊未來每一個發展商機，提升股東回報，開創更光輝未來。

承董事會命
陳小平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四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